



本文件已经我单位审核，请按此文件发布！

监督机构签字：
单位盖章：



招标人签字：
单位盖章：



甘州区2026-2027年第三幼儿园等9所城区幼儿园校园餐大宗食材供应商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交易登记号：ZJA2609010198

招 标 人：甘州区教育局

代理机构：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3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8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二、总则	18
三、开标与中标	21
四、质疑和投诉	25
五、签订及履行合同	27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编制及报价要求	28
一、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29
二、投标报价要求	30
第四部 招标内容及要求	31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45
一、投标文件封面	48
二、资格证明文件	49
（一）投标函	49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0
（三）营业执照及开户许可证	52
（四）财务状况报告	53
（五）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54
（六）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55
（七）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56
（八）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7
（九）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58
（十）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59
三、商务文件	60

(一) 企业基本情况	60
(二) 商务条件响应表/偏离表	62
(三) 企业业绩	63
(四)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64
四、技术文件	70
(一) 技术投标文件	70
(二) 技术要求响应表/偏离表	71
五、报价文件	72
(一) 开标一览表	72
(二) 投标报价折扣率明细表	73
第六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74
第七部分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74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甘州区2026-2027年第三幼儿园等9所城区幼儿园校园餐大宗食材供应

商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交易登记号：ZJA2609010198

本招标项目甘州区2026-2027年第三幼儿园等9所城区幼儿园校园餐大宗食材供应商采购项目，由中共张掖市纪委机关、张掖市监察委员会、张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张掖市教育局、张掖市公安局、张掖市财政局、张掖市农业农村局、张掖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张掖市审计局、张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实施，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项目招标人为甘州区教育局，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择优选择承包人。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甘州区2026-2027年第三幼儿园等9所城区幼儿园校园餐大宗食材供应商采购项目

2. 标段划分及特征描述：本次招标范围拟划分为六个标段，主要招标内容：

第一标段：采购大米、面粉、食用油、鸡蛋、调味品类供应商2家，项目预算约：99.81万元；

第二标段：采购鲜肉类供应商2家，项目预算约：102.41万元；

第三标段：采购乳制品类供应商1家，项目预算约：56.21万元；

第四标段：采购水果、干果类供应商2家，项目预算约：95.99万元；

第五标段：采购海（水）产品供应商1家，项目预算约：35.96万元；

第六标段：采购蔬菜类供应商2家，项目预算约：87.05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认和履行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投标人提供以上查询记录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3. 投标人须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小经营店登记证》(提供证件原件扫描件及与证件相符的经营场所证明材料)。

4. 投标人有食品安全不良信用记录, 且近一年食品抽检不合格的企业及近三年被相关部门处罚失信或有违法犯罪记录的企业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 2026年9月2日至2026年9月23日, 每日上午 00:00 分至12:00分, 下午12:00分至 23:59分(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 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3. 方式: 投标人可登录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zhangye.gov.cn/ggzy/>)注册后进行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交纳保证金等业务, 投标人应准确填写联系人、联系电话等相关信息, 如有登记信息有误, 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具体详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中“下载专区”-“操作手册下载”-“交易乙方(投标人, 投标人)操作手册”)。

4. 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各投标单位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电子标投标人操作手册”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投标单位在生成投标文件时请务必使用 CA 锁登录生成。注：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张掖版）”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为保证开标顺利，各投标单位须提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避免因网站及软件试运行等不可控因素造成无法上传等情况的发生）。如因投标人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系统操作步骤，及时解密投标文件。

（如有疑问可与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梁坤，联系电话：0936-8588231）

5.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截止时间：2026年09月23日09时00分前成功上传提交到“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逾期不予接受。

2. 开标时间：2026年09月23日09时00分

3. 地 点：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

4. 投标方式：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投标文件）成功上传提交到“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如因投标人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以便及时了解相关招标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网站或关注信息公布栏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本次开评标不提供资质原件,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交投标承诺书(格式自拟),其承诺内容包括:投标人具备本项目投标资格,投标文件中资格及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所有资料均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电子投标文件中),如有违法行为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负责。

七、本公告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监督部门信息

名 称: 甘州区财政局

地 址: 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滨河新区中央商务区甘州区财政局大楼

联系人: 何奋萍

电 话: 13830648929

2. 招标人信息

名 称: 甘州区教育局

地 址: 张掖市滨河新区中央商务区东副楼三楼

联系人: 李婷婷

电 话: 15193437651

3. 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张掖市甘州区居延路北兴家园3号综合楼门店3层

联系方式: 15309361257

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9月01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关于投标所需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本附表为准）

序号	名称	内容
1	监督部门	名 称：甘州区财政局 地 址：甘肃省张掖市甘州区滨河新区中央商务区甘州区财政局大楼 联系人：何奋萍 电 话：13830648929
2	招标人	名 称：甘州区教育局 地 址：张掖市滨河新区中央商务区东副楼三楼 联系人：李婷婷 电 话：15193437651
3	招标代理机构	名 称：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张掖市甘州区居延路北兴家园3号综合楼门店3层 联系人：张兴超 电 话：15309361257
4	项目名称	甘州区2026-2027年第三幼儿园等9所城区幼儿园校园餐大宗食材供应商采购项目
5	招标内容	第一标段：采购大米、面粉、食用油、鸡蛋、调味品类供应商2家； 第二标段：采购鲜肉类供应商2家； 第三标段：采购乳制品类供应商1家； 第四标段：采购水果、干果类供应商2家； 第五标段：采购海（水）产品类供应商1家； 第六标段：采购蔬菜类供应商2家； （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注：入围后按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进行分配（候选人排名顺序对应该标段采购量从高到低顺序分配）。
6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7	预算金额	<p>第一标段：项目预算约：约99.81万元；</p> <p>第二标段：项目预算约：约102.41万元；</p> <p>第三标段：项目预算约：约56.21万元；</p> <p>第四标段：项目预算约：约95.99万元；</p> <p>第五标段：项目预算约：约35.96万元；</p> <p>第六标段：项目预算约：约87.05万元；</p> <p>注：此预算为预估金额，入围后配送货物结算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p>
8	资金的支付方式、时间、条件	<p>支付方式：根据实际供货量，按中标综合折扣率按月支付；</p> <p>时间：按月支付；</p> <p>条件：每批次供货验收合格，并按要求提供相关票据；</p>
9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p>1. 投标人资格、能力和资信证明要求：</p> <p>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承认和履行采购文件中的各项要求；</p> <p>(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①提供合法有效的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二维码标识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确保二维码清晰可查；</p> <p>②提供法人授权书、法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p> <p>(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①提供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的财务会计报表，若不足三个月提供银行资信证明）。</p> <p>②提供公司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p> <p>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p> <p>(4) 有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①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种中任意</p>

		<p>一种税种的完税证明，零报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无欠税证明，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材料；新办企业未发生业务的提交一份暂无纳税发生的声明函）；</p> <p>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完税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等，扫描件加盖公章；按年缴纳的请提供 2025 度的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个体户可提供经营者个人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资料；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月起缴纳证明）；</p> <p>（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6）信用查询记录</p> <p>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自 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p> <p>（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 投标人递交备查的其它证明文件及材料：</p> <p>1）投标人须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小经营店登记证》（提供证件原件扫描件及与证件相符的经营场所证明材料）。</p> <p>2）投标人有食品安全不良信用记录，且近一年食品抽检</p>
--	--	---

		<p>不合格的企业及近三年被相关部门处罚失信或有违法犯罪记录的企业不得参与本此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p> <p>3）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须提交投标承诺书（格式自拟），其承诺内容包括：投标人具备本项目投标资格，投标文件中资格及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所有资料均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电子投标文件中），如有违法行为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负责。</p>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1	是否允许分包	<p>不允许。</p> <p>严禁“转包分包”，中标供应商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确保中标、签约、供货、开票主体“四统一”。严禁任何形式的转包或违规分包，出现供货企业、食材品牌与中标结果不一致情形的，甘州区教育局应立即将违规企业从供应商名单中剔除，3年内不得参与“校园餐”供货。</p>
12	招标方式及电子投标事项	<p>本次采购采用公开招标方式。</p> <p>注：该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不见面开标），各投标单位在参与投标时相关操作详见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p> <p>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加密投标文件到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标系统（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p>
13	评分办法	<p>综合评分法</p> <p>（详见第八部分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p>
14	货物提供的时间、地点、方式	<p>供货期：按合同签订要求履行；</p> <p>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供货方式：由投标人免费运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p>

15	质量标准	满足招标人要求的技术规范及质量合格要求；
16	踏勘现场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投标人如需踏勘，费用自理；
17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8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相关事宜	详见：第三部分第一项《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的有关问题》
19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20	投标语言	中文
21	投标文件要求	<p>投标单位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上传加密投标文件（为保证开标顺利，各投标单位最好提前上传加密的投标文件，避免因网站及软件试运行等不可控因素造成无法上传等情况的发生）。如因投标人数字证书（CA 锁）问题，在开标时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投标人应严格按照系统操作步骤，及时解密投标文件。（如有疑问可与工作人员联系，联系人：梁坤，联系电话：17393632630、0936-8588231）</p> <p>注：中标方需在中标后5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投标文件2份。</p>
22	投标综合折扣率范围及方式说明	<p>投标综合折扣率范围及方式说明：</p> <p>1. 报价方式：</p> <p>（1）本项目报价以综合折扣率方式进行报价，供货清单内全部食材均适用于一个综合折扣率；</p> <p>例如：八折的折扣率为 80%，优惠率为 20%，本项目只接受综合折扣率报价，不接受优惠率报价。</p> <p>（2）按开标一览表、货物价格明细表的内容填写详细的商品名称、市价、供货单价等。</p> <p>2. 报价要求：</p> <p>（1）本项目只允许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有一个投标方案，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或报价；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了选</p>

		<p>择方案或报价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投标人报价应单独填写《投标折扣率明细表》，按产品逐次报价。</p> <p>（3）因本项目采购食材数目较大并且种类较多，且考虑到市场价格的波动性，投标人须承诺此综合折扣率适用于各品牌食材；</p> <p>（4）投标报价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等全部费用，价格一次确定不再变更。</p> <p>（5）投标人报价时应考虑市场价格的波动性且价格不得高于市场价，服务承诺中须注明报价以略低于同期市场零售价1%至 5%为准。</p> <p>（6）投标人所投产品须为市场销售主流品牌，且参考的市场价以商超、农贸市场等零售价为基准。</p> <p>3. 投标综合折扣率的相关规定：</p> <p>（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关于“政府采购价格应低于市场平均价格”的规定，投标人所有投标货物类型的报价应等同于同类型招标项目的价格，并为同等规模采购项目（非定点供货）政府采购行业最优惠价格，否则将导致投标被拒绝。</p> <p>（2）在合同执行过程中, 投标人承诺的综合折扣率不得上调。</p> <p>（3）甘州区教育局有权委托第三方开展采购货物行情调查工作，并根据第三方提供的数据监测供货商品的价格。若发现投标人供货价高于市场平均价格的，甘州区教育局有权要求入围投标人降价，若入围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不能承诺将价格降低到市场平均价格以下时，将被暂停该服务资格。</p> <p>（4）在服务资格有效期内，入围投标人在特定时间举办的促销活动和优惠政策，必须做到服务价格同幅度下调，并同时向甘州区教育局提交促销活动的基本情况说明（包括促销期限等）。促销活动结束后，可根据实际情况恢复原价格。</p>
23	开标时间	2026年09月23日09时00分之前（北京时间）

24	解密时间	2026年09月23日09时00分至09时10分
25	拟中标人的确定	<p>1. 第一标段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第二标段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第三标段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第四标段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第五标段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 第六标段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人；</p> <p>2. 招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有排序的中标候选人情况，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组织招标。</p> <p>3. 为了加强监管确保供货质量和供货专业性及供货的及时性，投标人可以对所有六个标段进行投标。但每个具备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只能获得本项目中的任意两个标段的候选资格。若已取得候选资格的供应商在其他标段的得分排名第一或第二时，则其他标段将由排名第二或第三或第四或第五的投标人成为拟候选供应商，以此类推。</p>
26	中标公告	投标人投标文件经过资格性、符合性检查、采用综合评分法后最终确定的中标结果，将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予以公告。
27	中标通知书领取	请中标人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在中标结果公示结束 2 日内到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缴纳相关费用并领取中标通知书。
28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其余专家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分类专家中随机抽取；

29	不合理报价说明及措施	<p>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30	投标保证金交纳	<p>☐是 保证金金额：无</p> <p>☒否</p>
31	招标代理服务费及其他费用	<p>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依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计价格[2002]1980 号文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的规定按标包预算金额1%收取，由中标单位支付。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代理公司全额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本项目按预算金额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p> <p>本项目交易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不计入招标代理服务费当中。</p>

32	<p>供应商清退和补充原则</p>	<p>在下列情形下招标人有权解除合同，而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p> <p>①采购的各类物品应符合相关的质量标准，供应商每批次货物均应达到采购人要求，未达到要求的，应无条件退回，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理，并按时按要求更换。若被退回次数达到三次，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p>②严禁“转包分包”，中标供应商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确保中标、签约、供货、开票主体“四统一”。严禁任何形式的转包或违规分包，出现供货企业、食材品牌与中标结果不一致情形的，甘州区教育局应立即将违规企业从供应商名单中剔除，3年内不得参与“校园餐”供货。</p> <p>③中标供应商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按时及时配送，配送不及时累计3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p>④验收时须严格核对食材与购货凭证的名称、数量是否一致；检查包装是否完好，食材有无霉变、腐败、异味或病虫害；查验外包装标注信息是否完整规范，包括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许可证等；对需冷藏冷冻食材核查运输温度，确保符合贮存要求；检查随货合格证明文件内容与食材实际信息是否相符。对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食材一律拒收并如实记录。若有食品质量问题或提供临期食品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p> <p>采购人解除合同后，根据评审排名，按排名顺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顺延的供应商出现以上类似问题后，继续顺延。</p>
33	<p>其他</p>	<p>1. 投标人提交的所有证明文件及材料必须清晰、准确、真实。</p> <p>2. 各投标人在报名成功后，应时刻关注本项目的推进流程，因投标人未关注到本项目按流程推进发布的招标公告、采购文件、补遗、更正公告等，由此造成废标及其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二、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招标公告中所列的招标范围。

2. 定义

2.1 “招标人”系指依法进行招标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招标人是**甘州区教育局**。

2.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根据招标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代理机构，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是**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并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法人及委托代理人。

2.4 “招标文件”是指由招标人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

2.5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向招标人提交的全部文件。

3. 合格的投标人的基本条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人资格、能力和资信证明。

4. 投标费用

无论本项目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其本身参加项目投标和招标的所有费用。

5. 代理机构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5.1 最终中标人须尽快向招标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

5.2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1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5.3 代理机构按以下标准和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

- 1) 代理服务费用币种与中标通知书中标价的币种相同；
- 2) 代理服务费不列在《投标文件》中；
- 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最终中标人负责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 4) 本项目交易服务费由中标人承担。

6.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6.1 招标单位可以依法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6.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在收到招标单位发出书面形式的通知后应在 1 日内以信函、传真形式确认。不足上述时间的，招标单位和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决定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并在并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延期公告。

6.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3 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投标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6.4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应将要求澄清的问题在获得招标文件 1 日内以文字形式提交招标代理机构。无论是招标人根据需要主动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投标人的要求对招标文件做出澄清，招标代理机构都将于投标截止日 5 天前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同时将书面澄清文件向投标人发送。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 2 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确认，该澄清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力。

7. 踏勘现场和答疑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

8.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8.1 本项目为电子开评标，请严格按照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电子标投标人操作手册”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制作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单位在生成投标文件时请务必用 CA 锁登录生成，投标文件解密须使用CA 锁进行解密。

8.2 电子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地方签字盖章。

8.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

9. 投标有效期

9.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后 60 天。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2 因不可抗力事件，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给予适当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9.3 因采购人采购需求作出必要调整，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但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应当予以赔偿或者合理补偿。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10.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加密后上传至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开评标系统。

三、开标与中标

11. 开标

11.1 招标代理机构将于规定时间，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开标时间及地点请参照招标公告及前附表）

11.2 开标时，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不见面开评标系统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折扣、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以及招标人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只有在开标时唱出的报价，评标时才能考虑。

11.3 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

1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12.1 本项目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

12.2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其余专家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分类专家中随机抽取。

12.3 其他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标委员会。

1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13.1 公开开标后，直至向中标候选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

13.2 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影响招标人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的任何尝试，可能导致该投标人的投标被废除。

14. 投标文件的澄清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可分别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但不得寻求或允许对投标价格或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15. 投标文件的审查

15.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文件是否大体编排有序。

15.2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予以盖章、签署、标注的；

- (2)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难以辨认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授权书的；
- (4) 有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且未注明何者有效的；
- (5) 供货期（或服务期限）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
- (6)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时间加密上传至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系统的；
- (7) 有作假行为，提供虚假业绩、获奖证书等证明资料的；
- (8) 附有不合理的条件的；
- (9) 投标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15.3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

15.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15.5 评标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如果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当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3) 当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当开标一览表与投标文件报价不符时，应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15.6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5.7 评标委员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差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正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序。

16. 串标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单位有下列表现形式之一的，可以认定属于串通投标行为，具体表现形式包括：

16.1 不同投标（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以及投标（报价）使用同一加密锁或者具有相同 Mac 地址的；

16.2 不同投标（报价）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报价）事宜的；

16.3 不同投标（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16.4 不同投标（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的；

16.5 不同投标（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混装、签章混用的；

对认定属于串通投标的，相关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并报送采购管理机构依法进行处理。

17. 评标原则及方法：

17.1 招标文件是评标工作的重要依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包括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与招标文件的一致性。

17.2 评标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评标要求，以及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

17.3 对所有投标人的评价、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

17.4 本项目的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评分方法详见附件。

17.5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17.6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综合评分法，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价。

17.7 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或者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17.8 评标委员会对经过初步评审为合格有效的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后，由各评委独立打分，打分时保留 2 位小数，每人一份评分表并签名。

17.9 分别计算出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特定投标人非价格因素评分的汇总得分，计算出该投标人的“比较用非价格因素汇总得分平均值”。用各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出的该投标人非价格因素汇总得分与“比较用非价格因素汇总得分平均值”进行比较，计算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该投标人非价格因素汇总得分平均值。价格因素得分与非价格因素得分平均值之和即为该投标人的评标总得分，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出顺序，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如果投标人评标总得分相同，报价低的投标人排序在前。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18.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18.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推荐合格的中标候选人。

18.2 招标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履行合同的能力进行审查确认（包括资质、业绩等），如发现舞弊行为，即依法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18.3 招标代理机构将评标情况形成书面评标报告留存审查。

19. 定标标准

19.1 评标委员会将推荐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招标人将依据评标委员会评审意见确定中标人；

19.2 具有良好的履行合同的能力和条件；

19.3 保证质量、保证供货期，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售后服务

四、质疑和投诉

20. 投标人质疑投诉

20.1 投标人（潜在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投标人（潜在投标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一次性提出。

20.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0.3 投标人（潜在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投标人（潜在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潜在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函内容有缺失的，采购人应当一次性告知质疑人需补全的材料及补交的截止时间。补交的截止时间与法定质疑期的截止时间一致。质疑人于截止时间后递交补充材料的，将被拒绝。

20.4 质疑事项如无实质内容，仅为询问质疑人得分情况或质疑人未成交原因等的，采购人可将此类质疑函作为书面询问接收，按询问程序处理。

20.5 采购人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质疑人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质疑人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依法向相关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质疑采购文件的投标人，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称：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张掖市甘州区居延路北兴家园3号综合楼门店3层

联系电话：15309361257

邮 编：734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投标人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五、签订及履行合同

21. 合同的授予

21.1 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经评标委员会评议推荐，在法定公告时间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投标人。若因中标人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合同将授予排序在第一的投标人之后下一名投标人。

21.2 招标人保留在签订合同时调整方案需求和变动所购设备或材料数量的权力

22. 合同的签署

22.1 中标人按中标通知书中，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招标人与中标人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招标代理机构所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2.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若中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投标人将被取消其中标资格等措施。此时可由招标人按照排名顺序与下一投标人签订合同。

22.3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第四十八条使用国有资金投资或者国家融资的项目，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23. 履行合同

23.1 中标人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23.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编制及报价要求

一、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及要求的内容和格式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1. 投标语言：投标文件和来往函件用中文书写。

2. 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除非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

3. 投标货币：应以人民币作为货币种类报价。若由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与招标文件中的总价不一致，以单价计算出的总价作为中标总价。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与数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中文文字形式表示的数值为准。

4. 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必须真实可靠。若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资料不详，或提供了虚假资料，其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5. 投标文件构成

详见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本项目为电子开评标，请严格按照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下载专区”→“操作手册”→“政府采购电子标投标人操作手册”和“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V1.0”，制作投标文件并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投标单位在生成投标文件时请务必用 CA 锁登录生成，投标文件解密须使用CA 锁进行解密。

（2）电子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地方签字盖章处签字盖章。

二、投标报价要求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开标一览表”及“投标报价折扣率明细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报价以综合折扣率方式进行报价，供货清单内全部食材均适用一个综合折扣率；

2. 价格的构成：

（1）货物、材料价以货物到达招标人指定现场的完税价为标准，包括制造所使用的原材料，以及货物本身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税费和货物运抵招标人指定现场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3. 报价规则：

（1）本项目报价以综合折扣率方式进行报价；例如：八折的折扣率为80%，在系统报价时直接填写80%即可。本项目只接受综合折扣率报价，不接受优惠率报价。

（2）按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填写详细的货物（服务）名称、单位、规格、填报投标产品（服务）的综合折扣率等。

（3）投标综合折扣率货币：人民币综合折扣率%。

4. 报价须知：

（1）本项目只允许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有一个报价方案，投标人在报价里只允许有一个综合折扣率，任何有条件或可调整的综合折扣率将不予接受。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方案和报价；投标人未按要求报价，提供了选择方案或报价的，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投标人报价时应考虑市场价格的波动性且不得高于市场零售价。（结算价格=同期市场价*综合折扣率。）

（3）报价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等全部费用。

第四部 招标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甘州区2026-2027年第三幼儿园等9所城区幼儿园校园餐大宗食材供应商采购项目

二、项目说明

1. 本章内容是根据招标人招标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的，涉及采购的服务应满足本章要求的服务内容及要求。

2. 投标人所投产品须为市场销售主流品牌，且参考的市场价以大型综合商超、农贸市场等零售价为基准。

三、招标内容及要求

第一标段 大米、面粉、食用油、鸡蛋、调味品技术规格、服务标准

（一）米质量标准及要求

投标人所投产品，各项指标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质量标准（GB/T1354-2018）《大米》标准优质大米一级要求，无异常色泽气味。

1. 质量标准

优质大米

品种		籼米	粳米
等级		一级	一级
碎米	总量/% ≤	10/7.5	5
	其中小碎米/% ≤	0.2	0.1
加工细度		精碾	精碾
垳白度/% ≤		2.0	2.0
品尝评分值/分 ≥		90	90
直链淀粉含量（干基）%		13.0—22.0	13.0—20.0
水分/% ≤		14.5	15.5
不完善粒含量/% ≤		3.0	
杂质	总量/% ≤	0.25	
	其中：无机杂质含量/% ≤	0.02	
黄粒米含量/% ≤		0.5	
互/% ≤		5.0	

色泽、气味	正常
其中碎米（总量及其中小碎米含量）、加工精度、垩白度和品尝分值为定等指标。	

2. 数量标准：25 公斤/袋或10 公斤/袋

3. 卫生指标卫生要求。按食品安全标准和法律法规要求规定执行。植物检疫按有关标准和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净含量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为产品最大允许水分状况下的质量。

4. 其他要求要求：

- （1）用纤维袋或塑料袋定量包装（25 公斤/袋或 10 公斤/袋）；
- （2）包装标识清楚，印有 QS 或 SC 标志、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等；
- （3）运输中要注意安全，防止雨淋日晒及交叉污染；常温下储存于通风、干燥处，注意防潮、防霉及防虫等。
- （4）保质期：≥12 个月，供应日期不得超过保质期二分之一。
- （5）首次供货时，须提供所投产品本年度经相关权威质检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为非转基因产品）。

（二）面粉质量标准及要求：

投标人所提供的面粉，各项指标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质量标准（GB 1355-86）中《小麦粉》标准特制一等粉要求，无违法添加剂，小麦粉包装袋上标明生产许可证标志及编号、厂名及厂址、质量等级等，合格证上注明生产日期、保质期等。

1. 质量标准：

等级	加工精度	灰分，% （以干物计）	精细度%	面筋质，% （以湿重计）	含沙量%	磁性金属物 g/kg	水分%	脂肪酸值（以湿基计）	气味口味
特质一等	按实物标准样品对照检验粉色麸星	≤0.70	全部通过CB36号筛，留存CB42号筛的不超过10.0%	≥26.0	≤0.02	≤0.003	≤14.0	≤80	正常
特质一等的加工精度，以国家制定的标准样品为准									

精细度中的筛上剩余物，用感量 1/10天平称量不出数的，视为全部通过。
气味、口味：一批小麦粉固有的综合气味和口味
卫生标准和动植物检疫项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 数量标准：25 公斤/袋

3. 检验方法。小麦粉样品的扦取和各项指标的检验，按照 GB 5490～5539-85《粮食、油料及植物油脂检验》执行。过氧化苯甲酰检验，指标为“不得检出”，按 GB/T22325 2008的规定方法执行。

4. 包装、运输和储存。小麦粉的包装、运输和储存、必须符合保质、保量、运输安全和分等储存的要求，严防污染。

5. 标签：应按本标准质量等级名称标注，并应符合 GB1355 的规定。

6. 保质期：≥9个月，供应日期不得超过保质期二分之一。

7. 首次供货时，须提供所投产品本年度经相关权威质检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中须体现为非转基因产品）。

（三）清油质量标准及要求

投标人所提供的产品，各项指标必须符合国家食品安全质量标准（GB 2716-2018）文件要求。

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色泽	色泽透亮	取适量试样置于 50mL 烧杯，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将试样倒入 150mL 烧杯中，水浴加热至 50℃ 用玻璃棒迅速搅拌，嗅其气味，用温开水漱口后，品其滋味
滋味、气味	具有产品应有的气味和滋味，无焦臭、酸败及其他异味。	
状态	具有产品应有的状态，无正常视力可见的外来异物。	

2. 理化指标

项目	食用植物油（包括菜籽油、胡麻油）	检验方法
----	------------------	------

水分及挥发物/ % ≤	0.2	以检测报告数据为准
过氧化值 / (mmol/kg) ≤	0.25	以检测报告数据为准
不溶性杂质/ % ≤	0.05	以检测报告数据为准
酸值 / mg/g ≤	3	以检测报告数据为准

3. 污染物、真菌毒素和农药残留限量。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2762 的规定，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2761 的规定。农药残留限量应符合 GB 2763 的规定。苯并（a）芘检验，指标为 $\leq 10 \mu\text{g/kg}$ ，按 GB5009.27的规定方法执行。黄曲霉毒素 B1 检验，指标为 $\leq 10 \mu\text{g/kg}$ ，按 GB 5009.22的规定方法执行。

4. 食品添加剂和食品营养强化剂。食品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食品营养强化剂的使用应符合 GB 14880 的规定。

5. 单一品种的食用植物油中不应掺有其他油脂。食用植物调和油产品应以“食用 植物调和油”命名。食用植物调和油的标签标识应注明各种食用植物油的比例。食用 植物调和油的标签标识可以注明产品中大于 2%脂肪酸组成的名称和含量（占总脂肪酸的质量分数），格式和要求按 GB 2716-2018 附录 A 操作。

6. 级别工艺要求：三级及以上，物理压榨，非转基因产品。

7. 其他要求：

（1）容器：应使用符合质量标准容器，容器应清洁、干燥和密封。

（2）标识：包装标识清楚，印有 QS 或 SC 标志，非转基因标识，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厂家等。

（3）贮存、运输：不得与非食用植物油混存，应有防雨、防晒、防污、防爆措施，运输时应有防污染措施，不得与有毒、有害物品混运。

（4）保质期： ≥ 18 个月，供应日期不得超过保质期二分之一。

（5）每批次供货时，须提供所投产品本年度经相关权威质检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须保证所供产品为原厂原装正品。

（6）数量标准：5 升/桶或 20 升/桶

（四）其他杂粮

糯小米、糯米、黑米、糯玉米榛子、荞麦面、扁豆、绿豆、黑豆、灰豆、红豆、小
红豆、玉米面、黑麦粉/黑面、百合、枸杞、灰枣、红枣、银耳、莲子、薏米、藜麦、
燕麦片、小米等杂粮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食品安全法律法规的要求，产品源自
安全、可追溯的供应链，鼓励提供绿色食品、有机产品等相关认证。具有本品固有的自
然色泽，均匀一致，气味清香，无异味。颗粒饱满均匀，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杂质（如
砂石、玻璃、金属碎片、虫体、杂草种子等），无虫蛀、无霉变。包装材料采用清洁、
无毒、无害、防潮、避光的食品级包装材料，确保产品在运输和储存期内不受污染、不
变质。包装牢固，无破损、无泄漏。

（五）蛋类质量标准及要求：

（1）鸡蛋质量标准及要求

1. 基本供货要求

- （1）供货商每次配送向采购单位提供产品合格证。
- （2）运送的鸡蛋新鲜，不得出现破损、变质、发霉、散黄等情况。

鸡蛋技术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各项指标必须符合以下指标感官指标，品质分级
需达到 A 级或 AA 级指标，鸡蛋重量每枚重 $\geq 50g$ 以上

（3）感官指标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色泽	灯光透视时整个蛋成微红色；去壳后蛋黄成橘黄色至橙色，蛋白澄清透明，无其他异常颜色	取带壳鲜鸡蛋在灯光下透视观察。去壳后置于白色瓷盘中，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状态。闻其气味。
气味	蛋液具有固有的蛋腥味，无异味	
状态	蛋壳清洁完整，无裂纹、无霉斑，灯光透视时蛋内无黑点及异物；去壳后蛋黄凸起完整并带有韧性，蛋白稀稠分明，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4）品质分级

项目	指标	
	AA级	A级
蛋壳	清洁、完整，呈规则卵圆形，具有蛋壳固有的色泽，表面无肉眼可见污物	
蛋白	粘稠、透明，浓蛋白、稀蛋白清晰 可辨	较粘稠、透明，浓蛋白、稀蛋白清晰 可辨
蛋黄	居中，轮廓清晰，胚胎未发育	居中或稍偏，轮廓清晰，胚胎未发育
异物	蛋内容物中无血斑、肉斑等异物	
哈夫单位	≥72	≥60

(5) 品质检测。蛋壳：目视。蛋白、蛋黄和异物均打开检测。哈夫单位：在7℃~15℃条件下检测。蛋重检测：用天平称取单枚蛋重和100枚的总重，精确度0.1g。

(6) 包装标识应符合 GB 7718 的规定。

(2) 鹌鹑蛋质量标准及要求

1. 基本供货要求

(1) 供货商每次配送向采购单位提供产品合格证。

(2) 鹌鹑蛋技术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各项指标必须符合以下指标感官指标。

外观：蛋壳应完整，无裂纹、无破损、无空壳；蛋壳颜色应均匀，无明显色差；蛋壳表面应干净，无污渍；蛋壳不得有异味。

状态：蛋黄应呈橙黄色，蛋白应呈透明状；蛋黄和蛋白不得有异味；蛋黄和蛋白应保持完整，无破损；不得有异物。

包装：包装材料应符合食品安全标准，无异味、无污染；包装过程中应注意防止鲜鹌鹑蛋的挤压和碰撞；运输过程中应注意避免高温、潮湿等不良环境。

2. 品质检测

(1) 化学成分标准：鹌鹑蛋应该符合国家标准 GB14924-2010《动物性食品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鹌鹑蛋》规定的营养成分要求,其中蛋白质含量应该在〔13%，16%〕范围内，脂肪含量应该在〔11%，13%〕范围内。

(2) 微生物标准：鹌鹑蛋应该符合GB/T15160-1994《鹌鹑蛋微生物学检验规程》中规定的微生物质量指标，比如大肠杆菌菌群不得超标。

(3) 农药残留标准：鹌鹑蛋中的农药残留量需要符合 GB23200-2008《动物源性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中规定的一定限制值，比如高效氯氰菊酯最大残留限量为0.005毫克/千克。

(六) 调味品类质量标准及要求：

调味品技术规格、服务标准

1. 质量标准：产品外包装上明确标注产品名称、规格、生产日期、质保期、生产厂家、生产地点等，原料安全、色泽正常、粉状无结块、游酱均匀，酱体无结状、无 污染、无残渣，符合食品安全法的基本要求。

2. 桂皮、花椒、大料、草果、姜粉、胡椒、八角、香叶、茴香、白扣、三奈、芝麻、羊胡花、辣椒段、辣椒面等调味品级别均为一级及以上。供货须持产品合格证，且产品合格证明明确标注产品名称、规格、生产日期、质保期、生产厂家、生产地点等，严禁散装混合调味品供应。

3. 盐、酱油、蜂蜜、饴糖、冰糖、食醋、番茄酱、鸡精、料酒、生抽、老抽、味极鲜、虾米、味精、耗油、淀粉、辣椒酱、豆瓣酱、火锅底料、芝麻油、木耳、粉丝、粉条、腐竹、紫菜、十三香、红糖、老干妈、酵母、花生米、生粉、白糖、醪糟等调味品不得使用违规添加剂，必须为正规厂家生产。

4. 调味品的验收标准主要包括感官指标、理化指标、微生物指标以及其他要求。感官指标涉及色泽、气味、性状和包装质量。调味品应具有其固有香味，无异味，且包装应封口平整，无破包、夹包、漏包，保持清洁无污染。

5. 理化指标包括水分含量、AW值、净含量、铅和砷的含量限制，以及食品添加剂 和食品标签应符合相关国家标准（GB2760 和 GB7718 的规定）。

6. 微生物指标要求菌落总数和大肠菌群的数量符合标准，且不得检出致病菌。

7. 其他要求：必须确保食材的新鲜度，投标人配送的每批次产品必须提供食品品质 检测报告，使用洁净、防雨、无异味的车辆进行运输，且生产日期应小于 60 天。

第二标段 鲜肉类技术规格、服务标准

1. 品目一：猪肉类的采购标准和要求

(1) 供货商提供的猪肉必须有动物检疫站（所）的检疫章和检验报告单，印章模糊的属于私人宰肉，不得提供给采购单位制作食物。供货为整块肉，不得提供碎片肉。

(2) 肉质标准

(1) 五花肉：新鲜、皮簿、肉质好，不能太肥，一般二指厚为准；

(2) 前腿肉：不能有淋巴瘤，颜色鲜红或深红，不能有淤血，猪毛；

(3) 里脊肉：不能太簿，用手感要有沾性，肉红色，重量每条 4-6 斤左右，不要有淤血，不能提供白色注水肉；

(4) 后腿肉：不能太肥，要瘦肉多，无淋巴瘤，皮无斑点；

(5) 精肉：肉色要好，不能有淤血，不能有肥肉、碎骨，表面上不能有发白积水；

(6) 肥肉：厚度为 3cm，宽度为10cm，不要有瘦肉；

(7) 前胸肉：每条半斤左右，不能有猪油存在；

(8) 猪肝：最好为粉红色。

(8) 符合国家标准，禁止冷冻。

2. 品目二：牛肉类的采购标准和要求

(1) 供货商提供的牛肉必须有动物检疫站（所）的检疫章和检验单，印章模糊的属于私人宰肉，不得提供给采购单位制作食物。供货为整块肉，不得提供碎片肉。

(2) 肉质标准：

(1) 牛肉瘦肉呈均匀的鲜红色或深红色、有光泽，脂肪呈乳白色或淡黄色或黄色；

(2) 组织（弹性）状态：指压后的凹陷可恢复；

(3) 气味：具有牛肉正常气味，无异味；

(4) 瘦肉切面纹理清晰，皮下脂肪适度、均匀、形态丰满；

(5) 肉质紧密、有弹性、表面湿润、不黏手、无注水；

(6) 黏度：外表微干或有风干膜，不粘手；

(7) 肉眼可见异物：不得带伤斑，血淤，血污，碎骨，病变组织，淋巴结，脓包，浮毛或其他杂质。

(8) 牛腩：色泽新鲜、无杂质、无异味、无注水；

(9) 符合国家标准，禁止冷冻。

3. 品目三：禽类技术规格、服务标准

1. 家禽肉类的品质检验：供货商提供的禽类必须有动物检疫站（所）出具的检验 报告单。供货为整块肉，不得提供碎片肉。

2. 肉质标准：家禽肉的品质好坏主要是以肉的新鲜度来评价：

(1) 外观:新鲜肉色泽光润，肉的断面呈淡红色，稍湿润，但不粘，肉的液体透明；

(2) 硬度:新鲜肉的刀断面，肉质紧密、富有弹性，用手按后能迅速恢复原状；

(3) 气味:新鲜肉具有每种家畜肉的特有气味；

(4) 脂肪:新鲜肉的脂肪分布均匀，没有酸败味和臭味，并保持原有色泽。

3. 家禽内脏的品质检验标准

(1) 肝:新鲜的肝呈紫红色、有光泽、质地坚实、有弹性；

(2) 胗:新鲜的胗用手挤压，有鲜红血块排出,组织坚韧、富有弹性、外表有光泽；

4. 家禽的品质检验标准

家禽的品质检验，主要是对新鲜度进行检验，一般根据家禽体外部特征变化，以感官检验方法从家禽的嘴部、眼部、皮肤组织及脂肪状况等方面判别品质好坏：

(1) 嘴部:新鲜的家禽嘴部有光泽、干燥、有弹性、无异味；

(2) 眼部:新鲜家禽的眼部，眼珠充满整个眼窝，角膜有光泽；

(3) 皮肤:皮肤呈淡白色，表面干燥，具有该家禽特有的气味；

(4) 脂肪:新鲜家禽的脂肪色白、稍带淡黄色有光泽、无异味；

(5) 肌肉:新鲜家禽的肌肉结实而有弹性，有特殊正常香味；

5. 符合国家标准，禁止冷冻。

第三标段 乳制品类技术规格、服务标准

（一）牛奶技术标准及要求：

牛奶技术标准及要求：

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检验方法
色泽	呈乳白色或微黄色	取适量试样置于50ml 烧杯中，在自然光下观察色泽和组织状态。闻其气味用温开水漱口，品尝滋味。
滋味、气味	具有乳固有的香味，无异味	
组织状态	呈均匀一致液体，无凝块、无沉淀，无正常视力可见异物。	

2.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检验方法
脂肪/（ g /100g） $\geq$	3.1	GB5009.6
蛋白质/（ g /100g） $\geq$	2.9	GB5009.5
非脂乳固体 /（ g /100g） $\geq$	8.1	GB5413.39
酸度 /（° T ）	12-18	GB5009.239
仅适用于全脂灭菌乳		

3.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规定。真菌毒素限量：应符合 GB2761 规定。微生物要求：应符合商业无菌的要求，按GB / T 4789.26规定的方法检验。三聚氰胺监测，指标为 $<2.5\text{mg} / \text{kg}$ ，按照GB / T 22388的规定方法执行。

4. 学生饮用奶（纯牛奶）必须符合学生奶国家食品安全生产标准（GB25190-2010），盒装必须有“中国学生饮用奶”标识。

（二）其他要求：

1. 执行标准：《灭菌乳标准》必须执行《GB25190-2010》标准。

2. 供货企业必须按照规定的质量标准，学生饮用牛奶包含的脂肪、蛋白质、乳糖、无机盐等主要营养成分均要达标，对所生产的每批产品进行质量检验，并提供规范化的检验报告，同时建立产品质量档案，对每批受检产品进行留样封存，以备待查。

3. 包装：采用超高温瞬时灭菌或保持灭菌制成，无菌灌装，利乐砖包装。
4. 酸奶：作为调剂奶品，实际需求时间及数量按食谱要求供货
5. 纯牛奶保质期为 90 天以上，容量为 200ml 或 200g 的盒装牛奶，不添加任何防腐剂，可直接饮用，冷饮或温热均可。
6. 因部分学生为少数民族，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须具有清真食品许可证。

第四标段 水果、干果类技术规格、服务标准

1、水果技术规格、服务标准

(1) 水果质量标准：果型端正，色泽鲜艳，达到市场和储存要求的成熟度，无病虫害、无刺伤、碰压伤、无虫洞、无腐烂霉病。药残等卫生要求达到国家相关标准。

(2) 包装：包装材料符合卫生要求，预防措施事宜，避免细菌感染。

(3) 运输：符合卫生标准要求，对厢体进行清洗消毒，货物进行防锈、防污染处理或打包，避免掉落和交叉污染。

(4) 储存：环境保持卫生，防止昆虫和细菌的污染，储存温度和湿度适合条件，能延长生鲜保质期。

2、干果技术规格、服务标准

干果类品质的判定标准

(1) 外观品质：干果应外皮光亮，无脏污、发霉、裂口或变色；果仁表面应平整，无皮沟、裂开、折断。

(2) 口感品质：口感应柔软、鲜香、清甜，果仁完整，无异味、异色和酸味等

(3) 营养品质：富含蛋白质、脂肪、碳水化合物、矿物质和维生素。

第五标段 海（水）产品类技术规格、服务标准

供货商提供的鱼类须眼球饱满，角膜透明，鳃色鲜红，鳃丝清晰，鱼鳞紧贴完整，体表有光泽，肌肉有弹性，鱼腹无膨胀现象。虾，头胸节与腹节连接处紧密，虾体甲壳下不泛红，虾体组织完好，细胞充盈水份，膨胀而富弹力，虾体外表洁净，触之有干燥感。蟹，手提蟹体，肢体（步足）向下松垂为新鲜，腹脐上方没有黑色“骨印”泛出，“蟹黄”凝固，鳃丝洁净清晰为新鲜。供应的各类鱼类，必须保障新鲜、无产品质量问题，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检验检疫标准，经检验达标后供应。

第六标段 蔬菜类技术规格、服务标准

1、安全合规：所有蔬菜无农药残留超标、无重金属超标、无病虫害毒素残留，符合国家食品安全限量标准；严禁供应转基因违规蔬菜、滞销陈菜、变质腐坏蔬菜，杜绝使用违禁农药、催熟剂、保鲜剂浸泡处理蔬菜，**须提供合格蔬菜农药残留检测报告。**

2、新鲜度：蔬菜备货后及时配送，最大程度保留生鲜状态，无萎蔫、脱水、干枯、发黄、软烂现象；茎叶挺拔、果实饱满、水分充足，新鲜度符合食堂生鲜食材验收标准。

3、外观品相：蔬菜形态完整、大小均匀、色泽自然纯正，无畸形、开裂、破损、冻伤、晒伤、霉变斑点；无泥沙结块、无杂草、无枯叶烂叶，洁净度达标。

4、卫生洁净：蔬菜表面无虫卵、虫洞、虫体、排泄物，无异物、异味、污渍；根部无大量带土，可直接进入初步清洗加工环节，降低食堂清洁工作量。

5、成熟度：蔬菜成熟度适中，不老不嫩、不生不熟，符合烹饪食用要求；无老化纤维化、无空心、无糠心，口感正常，适配学生就餐口味及食堂烹饪工艺。

6、保质期：交付时蔬菜剩余保鲜期不少于常规储存周期，常温、冷藏条件下可正常存放，短期内不出现变质、腐烂、异味问题。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如下内容:

一、投标文件封面

二、资格证明文件

(一) 投标函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 营业执照及开户许可证

(四) 财务状况报告

(五) 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六)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七)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八) 参加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九) 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十)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三、商务文件

(一) 企业基本情况

(二) 商务条件响应表/偏离表

(三) 企业业绩

(四)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四、技术文件

(一) 技术投标文件

(二) 技术要求响应表/偏离表

五、报价文件

(一) 开标一览表

(二) 投标报价折扣率明细表

一、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标段号：_____

投标文件

单位名称：_____（盖章）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人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名称：_____《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____（投标人名称）_____作为投标单位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项目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投标；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在投标截止日后 60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三）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正文（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并完全明白，我方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四）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保质、保量、按期完成合同中的全部任务。

（七）如我方中标，我方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前，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标准向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交纳代理服务费。

（八）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账户：

开户行：_____户 名：_____

账 号：_____

（九）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电话：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单位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招标人名称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 _____（投标人名称）的在下面签章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章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的《招标文件》中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单位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

（三）营业执照及开户许可证

（附营业执照及银行开户证明）

（四）财务状况报告

注：提供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的财务会计报表，若不足三个月提供银行资信证明）及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五）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注：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 3 个月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种中任意一种税种的完税证明，零报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无欠税证明，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材料；新办企业未发生业务的提交一份暂无纳税发生的声明函）。

（六）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注：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完税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等，扫描件加盖公章；按年缴纳的请提供 2025 度的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个体户可提供经营者个人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资料；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月起缴纳证明）；

（七）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声明函格式自拟，后附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
；

(八)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九）信用记录查询结果

投标人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中“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及“重大税收违法案件查询”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查询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投标人提供以上查询记录最终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

（十）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三、商务文件

（一）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公司类型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质量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许可证、备案证）			其中	项目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 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三年内有无受各级管理部门的处分或处罚	年份	处分或处罚记录	处分单位	相关说明
	2023			
	2024			
	2025			
备注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商务条件响应表/偏离表

〔说明〕对照招标文件除“第四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外的要求予以说明。有差异的，则在差异表中写明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内容	偏离情况
1			
2			
3			
...			

注：不填写此表，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有漏记、误判均有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企业业绩

年份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合同金额	是否通过验收	备注
1						
2						
3						
...						

注：1. 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申请被拒绝。

2. 投标人（仅限于投标人自己实施的）以上业绩需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

3. 后附业绩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扫描件和合同协议书原件扫描件为准)。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资料

1. 最近三年内没有骗取入围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声明

本公司在最近三年（2023年7月-至今）内没有骗取入围和严重违约及重大质量问题。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2. 虚假应标承担责任声明

致：_____（招标人）

我公司承诺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包括一切技术资料、技术承诺、商务承诺等）均真实有效，若在项目招标过程中（包括开评标、中标公示过程）及履行合同期间（包括验收过程）发现我公司产品（或服务质量）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或发现我公司提供了不真实的投标文件（虚假材料），我公司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认可招标人或代理机构作出的取消中标资格。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3. 质量保证承诺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4. 售后服务保证措施承诺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过程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并遵循诚信的原则，郑重作如下承诺：

一、本单位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及其数据内容真实有效。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规定，守法经营，诚实信用，接受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及相关机构的监管，无伪造编造篡改和隐瞒等虚假内容，若存在证件及相关资料造假，本单位愿接受招标人作出的取消投标、中标资格及没收投标、履约保证金的决定同时愿意接受行政主管部门依法作出的其它处罚决定。

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我方不属于“信用中国”网站、“人民法院执行案件流程管理系统信息库”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的失信被执行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无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无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等情况；如有虚假，我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单位愿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各级主管部门及相关机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作出的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6. 评分标准商务部分响应资料

注：附评分标准中商务部分评分要素内容

四、技术文件

（一）技术投标文件

注：附评分标准中技术部分评分要素内容

（二）技术要求响应表/偏离表

〔说明〕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根据“第四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内容做出全面响应。对响应有差异的，则说明差异的内容。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1			
2			
3			
...			

注：请对《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内容逐条响应。因本项目技术参数复杂为方便评标委员会评分，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此表，不提供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不填写此表，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分值的漏记、误判均有投标人自行承担。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五、报价文件

(一)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标段号）

项目编号：_____

价格单位：%

项目名称		综合折扣率（%）	供货期	备注
综合折扣率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二）投标报价折扣率明细表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号)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价格单位: %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单位	投标单价	供货期	备注
							包含税费、人工费、配送费、退换货费等完成本项目所有费用
综合折扣率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between;">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div>					

注：1. 若不提供投标报价明细表将视为实质性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2. 投标人须在此表后附截止开标前3日内的有效的投标单价印证材料，（印证材料以票据或市场及商超标签牌为准）投标单价不得超过印证材料单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3. 本项目报价以折扣率方式进行报价，供货清单内全部食材均适用一个综合折扣率。

投标人名称（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第六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说明：本合同作为合同的基本格式，不作为最终合同，甲乙双方有权在签订合同时对合同的相关条款及内容作进一步的细化和修改。）

_____项目

_____供应合同

(标段)

项目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 _____

投标人： _____

招标代理机构： 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人): _____

乙方(入围投标人): _____

根据_____ (标段) 公开招标采购结果, 为了保护供需双方的合法权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规和政府采购招标文件、政府采购投标文件承诺的规定, 经双方协商, 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共同遵照执行, 内容具体如下:

一、项月名称: _____ (标段)

二、项目编号: _____

三、签订地点: _____

四、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食品原料单价标准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	投标单价	综合折扣率	备注
					包含税费、人工费、配送费、退换货费等完成本项目所有费用

根据本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入围供货商投标文件承诺确定, 乙方投标货物、品牌、规格、原料单价、优惠率要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标准落实执行, 原料价格根据市场价格变动情况, 不得高于市场零售价, 且在本项目采购时限内,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擅自或随意更换货物品牌、规格、变更食品原料单价和折扣率。乙方一旦违约, 采购营养餐食品原料学校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投标文件承诺追究乙方责任和赔偿。

五、质量要求

1. 产品质量标准：乙方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投标文件要求和承诺质量标准要求供应货物，保证质量，不得以假充真，以次充好，保证向甲方学校供应的产品新鲜、颜色好，不变质，不变味、无杂质、无毒无害，符合国家食品卫生有关规定。否则，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承担，并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2. 营养和卫生标准：乙方提供的食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制定的卫生标准及营养标准，并严格按照学校需求计划供应。

3. 食品采购质量：各种食品必须是投标文件中出具授权书，由国家市场监管部门认可的经销企业供货，食品必须按照招标时所提供的规格供应，否则甲方根据相关规定有权拒绝支付货款。

4. 食品原料仓储要求：乙方贮存场所禁止存放有毒、有害物品和个人生活物品；贮存食品原料应当符合食品仓储标准，分类、分架、隔墙、离地存放、定期检直、对变质和超过保质期限的食品应及时处理。

5. 食品原料配送要求：乙方食品原料车必须是入围时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箱式车辆，负责配送原料的人员必须具有健康证明，食品原料货物运抵学校后，甲方可随机抽样检查如有不符合标准或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各项参数不符，甲方有权提出退换货要求，同时，乙方食品原料车辆在配送食品原料途中产生的运输费用自负，与需求食品原料学校无关。严禁乙方将食品原料转包第三方进门配送。

6. 食品原料接收要求：甲方接收乙方所提供的大宗食材原料，学校必须派专人负责验收，严把质量关，严格按照《张掖市进一步加强学校大宗食品供应安全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中关于学生大宗食材采购原料入库管理相关办法对乙方所提供的食品原料品牌或标准进行验收，若出现乙方提供的食品原料与中标标书中所提供的食品原料品牌或标准不一致，或配送时不新鲜，学校有权坚持原则拒收，坚决禁止假冒伪劣食品原料流入学校。

六、食品原料单价

乙方所提供的食品原料单价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标准落实执行（所有食材价格按约定的综合折扣率结算），食品原材料单价均以每周学校进行市场询价的单价为准，严禁乙方与学校进行二次价格协商，擅自提高货物供应价格。若乙方要调整原料价格，须报教育主管部门审核。

七、付款方式

1. 本次招标预算为预估金额，实际结算金额以日常实际供货发生额结算。

2. 乙方须按照与学校合同规定采购食品原料，每月底至次月 10 日以前，持签收单到学校上报核实食品原料供应情况，经学校按大宗食材资金管理办法核查汇总后，乙方根据核查的食品原料金额，据实出具发票进行结算。

八、违约责任

如乙方不能将配送学校的食品原料按时按要求送达,影响次日供餐,学校可根据采购合同提出合理的违约责任赔偿金数,上报区教育局书面赔偿报告,从乙方履约风险质保金中扣除后返还学校。学校收到的违约责任赔偿金只能用来提高学生食材质量或给学生加餐,学校不得挤占、挪用。否则,将追究相关人员责任。违约金最高金额不超过合同金额的5%,逾期超过5日,乙方仍不能将食品原料送到采购学校,由此引发学校不能正常供餐,甲方将立即上报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止乙方供货资格,并与乙方解除采购合同。

九、备选供应商

若已入围供应商在日常供货过程中,服务及货物质量达不到学校要求,需餐学校有权取消其供货资格,并与其解除采购合同,由综合评审排名第二的供应商接替其供货资格进行后续货物供应。

十、税费:中标企业必须提供与本企业名称一致的税票,税费由企业承担。

十一、服务期限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服务期约壹年。

十二、合同有效期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十三、食材配送区域: _____

十四、违约终止合同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根据合同条款的规定延长的期限内完成部分或全部货物供货；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a)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甲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b)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4.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交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因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十五、供应商清退原则

在下列情形下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而不需要承担任何责任：

①采购的各类物品应符合相关的质量标准，供应商每批次货物均应达到采购人要求，未达到要求的，应无条件退回，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供应商自理，并按时按要求更换。若被退回次数达到三次，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②严禁“转包分包”，中标供应商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确保中标、签约、供货、开票主体“四统一”。严禁任何形式的转包或违规分包，出现供货企业、食材品牌与中标结果不一致情形的，甘州区教育局应立即将违规企业从供应商名单中剔除，3年内不得参与“校园餐”供货。

③供应商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按时及时配送，配送不及时累计3次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④验收时须严格核对食材与购货凭证的名称、数量是否一致;检查包装是否完好食材有无霉变、腐败、异味或病虫害;查验外包装标注信息是否完整规范,包括生产日期、保质期、生产许可证等;对需冷藏冷冻食材核查运输温度,确保符合贮存要求;检查随货合格证明文件内容与食材实际信息是否相符。对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食材一律拒收并如实记录。若有食品质量问题或提供临期食品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十六、不可抗力

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2.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1)天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六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十七、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十八、因甲方的便利而终止合同

1. 甲方可在任何时候出于自身的便利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该终止合同是出于甲方的便利,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2. 对乙方收到终止通知后(1)天内已完成并准备装运的货物,甲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货物,甲方可:

1) 仅对部分货物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2) 取消对所剩货物的采购, 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乙方支付部分完成的货物和服务

十九、争议的解决

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 (1) 天还不能解决, 任何一方均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提交仲裁。仲裁地点为张掖市仲裁委员会。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 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仲裁期间, 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 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二十、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承诺书、补充协议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 按相关法律规定办理。

2. 所有经一方或双方 (包括乙方与各学校) 签署确认的文件 (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合同的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 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日期。

3. 本合同为供应商与采购人买卖合同。本合同一式陆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叁份, 乙方贰份, 代理机构壹份。合同附件作为《_____项目 (____标段)》政府采购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 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否则, 应承担相应责任。

合同附件一: 中标通知书 (复印件)

合同附件二: 投标报价明细表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法人或被授权人：	法人或被授权人：
日 期：	日 期：
账 号：	账 号：
开户行：	开户行：
代理公司：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联系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张掖市甘州区居延路北兴家园3号综合楼门店3层 电 话：15309361257 邮 箱：1246151215@qq.com	

注：本合同的主要条款必须全部响应，但格式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

第七部分 评标方法、评标标准和投标无效情形

为使此次评标工作顺利进行，确保评标活动客观、公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制定评标办法如下：

一、评标组织机构及职责

1. 招标人

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构成评标小组成员之一。

2. 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为 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其余专家在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分类专家中随机抽取。

3. 招标代理机构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之规定，由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组成，负责《招标文件》的制作，对外联系，开标、评标的会务工作，整理并向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发招标资料和《招标文件》；做好开标和评标会议记录；随时印发需要的文件资料，对各种咨询函件及档案文件的统收统发。

4. 监督部门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由行业监管部门对整个开标评标过程进行监督，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参与或非法干预正常的评审工作和评审结果，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5. 审核小组

由监督部门和甘肃诺鼎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主持人、项目负责人共同组成负责对评标委员会填写的商务打分表和技术打分表最终统计结果进行审核确认。

二、评标原则、方法和程序

1. 评标原则

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和保密的原则。评标人员不能对任何投标人带有倾向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过程及结果。

2. 评标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百分制综合计分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以投标报价、技术响应程度、商务响应程度、质量保证措施等综合实力多个因素作为评审指标，全面比较各投标文件，使评审的结果能准确地反映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并将各指标量化计分，按总得分排列顺序，确定中标人的方法。总得分最高的前三名由评审委员会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招标人、评标委员会不向投标人承诺最低价中标，对未中标的投标人不作任何解释说明。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 评标程序

3.1 开标前，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时间加密上传至张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评标系统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3.2 投标报价计算正确性检查

初评阶段应对各项目报价计算的正确性进行检查。对出现的算术错误，由评标委员会予以改正，并让投标人澄清确认。改正后的投标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改正后的投标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修正计算错误按如下原则进行：

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项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3 澄清

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经评标委员会讨论，并得到三分之二以上委员同意后，可以要求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和说明，以确认正确内容。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不完整内容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结果。

投标人对需要澄清和确认的问题应以书面形式回答，要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在规定时间内递交评标委员会。澄清问题的答复函应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但在澄清或说明问题时不允许更改投标文件中任何实质性内容。

3.4 详评

开标后，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投标报价、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承诺、投标人业绩和信誉等四个方面采取科学的方法，按平等竞争、公平合理的原则综合评定打分。

三、评标标准：

1. 评分办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2. 资格性审查（本项目招标人委托评审小组进行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是否提供合法有效的含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和二维码标识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确保二维码清晰可查；银行开户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是否提供法人授权书、法人代表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和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 是否提供上一年度财务状况报表或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近三个月的财务会计报表，若不足三个月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2) 是否提供公司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	是否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及相关证明材料；
4	具有依法纳税和社会保险资金的良好记录	1)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税种中任意一种税种的完税证明，零报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无欠税证明，享受免税政策的企业须提供免税证明材料；新办企业

		<p>未发生业务的提交一份暂无纳税发生的声明函）；</p> <p>2）提供投标截止日前近半年内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完税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等，扫描件加盖公章；按年缴纳的请提供 2025 度的缴纳社保证明材料，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个体户可提供经营者个人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资料；新成立不足三个月的企业，提供自成立之月起缴纳证明）；</p>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是否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2023年1月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查询	是否提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的失信记录书面声明及查询记录；
7	投标人其他资格证明要求	<p>1. 是否具有《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小经营店登记证》（提供证件原件扫描件及与证件相符的经营场所证明材料）；</p> <p>2. 投标人有食品安全不良信用记录，且近一年食品抽检不合格的企业及近三年被相关部门处罚失信或有违法犯罪记录的企业不得参与本此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p> <p>3. 投标承诺书（格式自拟）（其承诺内容包括：投标人具备本项目投标资格，投标文件中资格及证明材料均真实有效（所有资料均提供原件扫描件，加盖电子印章导入电子投标文件中），如有违法行为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负责。</p>

3.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细则标准
----	------	--------

1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报价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投标报价；
3	投标文件完整性	1) 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无漏项； 2) 投标文件重要内容是否字迹潦草，无法辨认；
4	唯一性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者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者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
5	其他要求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6) 招标文件规定的可拒绝投标的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文件要求的，而被判定为投标无效的情况的。

4. 评分标准

分项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审内容
报价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p>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本项目报价要求：投标人所投产品须为市场销售主流品牌，以商超、农贸市场零售价为参考，报出综合折扣率。</p> <p>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为所有有效投标报价中综合折扣率最低的报价。以评标基准价为基准，投标报价中综合折扣率最低的报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则为评标基准价与有效投标报价相比再乘以权重分数，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p>
商务部分 (26分)	业绩	6分	<p>业绩情况：供应商提供近三年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以中标（成交）通知书和合同为准，每提供一项业绩证明材料得 2 分，最高得 6 分；（须同时提供合同和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的扫描件，缺一项不得分）。</p>
	送餐配送车辆	6分	<p>1. 投标人送餐配送企业自有厢式运输车辆或租赁厢式运输车辆3辆及以上的得 3 分，自有厢式运输车辆或租赁厢式运输车辆2辆的得 2 分，自有厢式运输车辆或租赁厢式运输车辆1辆的得 1 分，最高得 3 分。（车辆必须提供车辆行驶证原件的扫描件，租赁厢式运输车辆须同时提供合同原件的扫描件）。</p> <p>（注：肉类供应企业运输车辆，必须为具备冷藏功能的厢式运输车辆，不具备冷藏功能不得分）。</p> <p>2. 具有满足本项目的服务团队，每车配备送货司机 1 人及配送人员 1 人，配备专业配送（含司机）人员 6 名及以上的得 3 分，配备配送（含司机）人员 6 名以下的得 1分，最高得 3 分。</p> <p>（须提供健康证、身份证及驾驶人员驾驶证原件的扫描件）</p>
	食品安全责任险	5分	<p>投标人提供大于或等于本次招标所投标段预算金额的食品安全责任险，提供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须提供保单原件的扫描件）。</p>

	产品仓储 加工	4分	投标人自有或租赁的大宗食材产品配送、加工经营场所和冷链仓库的得 4 分，缺少一个场地扣 2 分，扣完为止，不提供不得分。 须提供土地证或房产证或租赁合同（租赁方为产权所有人）等相关证明资料。
	食品安全追溯	5分	投标人食品安全电子追溯平台正常使用，提供食品安全电子追溯平台电子一票通使用记录的得 5 分，不提供不得分。
技术 部分 (44分)	实施方案	10分	投标人须提供针对本项目实施方案（包括组织采购、贮存、加工、配送、车辆管理、验收、质量保证等方案）方案清晰，各项程序合理安全，且内容具有针对性的得 10 分；满足业务内容需求，但各项程序表述不清晰，针对性一般的得 7 分；方案基本满足业务需求，但各项程序表述不清晰，针对性不明确的得 3 分。不切合实际情况的不得分。
	应急预案	6分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建立切实可行的应急预案的，应急预案须包含：预警监测、突发事件（中毒、呕吐、腹泻等）处理、事故响应、应急救援过程的人员及物资保障、善后处理、具体方案及其他预警措施。应急预案满足上述要求且结合实际情况的得 6 分；应急预案满足上述要求但未完全结合实际情况的得 4 分；应急预案未完全满足上述要求且未结合实际情况的得 2 分；应急预案不满足上述要求且未结合实际情况的不得分。
	配送环节保障措施	6分	投标人提供配送环节食品安全、食品卫生保障措施及食品安全自查制度、食品进销存制度及食品召回制度等，各项程序及措施合理安全，且内容具有针对性的得6分；满足业务内容需求，但各项程序及安全措施表述不清晰，针对性一般的得4分；各项措施及安全保障基本满足业务需求，但各项程序表述不清晰，针对性不明确的得2分，提供不全不得分。
	补货、退货、换货承诺	3分	补货、退货换货响应送到时间40分钟内得 3 分；1小时内得 2 分；1个半小时内得 1 分；超过1个半小时不得分。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承诺函打分，不提供不得分。
	应急配送服务方案	2分	投标人提供应急配送服务方案，建立完备的应急配送体系，且承诺1小时到达现场服务的得 2 分。

	产品品质担保 承诺	3分	投标人承诺所提供的产品品质担保情况。承诺所供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按换一赔二的得 3 分，承诺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按换一赔一的得 2 分，承诺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免费更换的得 1 分，投标人未明确承诺的不得分。
	食品质量安全 责任保障承诺	6分	<p>1. 投标人提供食品质量安全责任保障承诺书，包含食品生产安全培训教育、安全操作规范、安全管理制度，内容合理齐全的得 3 分，所承诺内容比较可行的得 1 分，无任何承诺得不得分；</p> <p>2. 投标人所投产品须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为商超、农贸市场等销售主流产品，且销售价格不高于同期同类产品销售价格，提供相关承诺函，提供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原件扫描件）。</p>
	售后服承诺及 保障措施	8分	供应商提供详细售后服务方案及承诺（内容涉及食品卫生问题、食品新鲜度、数量、配送人员健康管理及配送车辆消毒时限承诺），根据供应商的方案及作出的承诺打分，无承诺不得分。方案科学合理，承诺全面的得 8 分，方案较合理承诺较全面的得 5 分，一般的得 3 分，所承诺内容不符合实际情况、与本项目无关者不得分。